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
华中科技大学（4202）考点网上确认公告

为优化服务，方便考生，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华中科技大学(4202)考点继续采用“网上确认”工作模式。

请已在网上报名参加 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且选择华中科技大学报考点（考点代码为4202）的考生，通过电脑端或手机端登录网上确认系统，完成网上确认环节。

电脑端网址 https://yz.chsi.com.cn/wsqr/stu

手机端二维码（微信扫一扫打开）

一、网上信息确认面向对象及范围

仅面向选择“4202华中科技大学”作为报考点的考生，报名号以4202开头，已在10月25日22:00前在研招网完成网上缴费，具体包括以下3类：

1. 武汉市第一志愿报考华中科技大学（4202）的考生，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应届本科毕业生（高校所在地限武汉市）；

（2）往届考生（户籍所在地限武汉市），须提供本人户口簿原件图片；

（3）长期在本省工作（工作所在地限武汉市）但户口未随迁的往届考生，须提供武汉公安部门办理的居住证或本人武汉近3个月的社保缴费凭证。近3个月社保缴费证明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①报考点当地工作单位缴纳；②网上确认资格审核时不能已经停缴;③社保缴费证明上至少显示缴纳了3个月，一般应为8、9、10月，如缺少10月份社保缴费证明，可补充上传单位人事部门开具的在职工作证明。

请此类往届考生在网上确认时通过系统上传相关证明材料的图片。

2．华中科技大学本校应届本科毕业报考省外招生单位以及报考武汉地区未设报考点的招生单位的考生。

3．报考我校单独考试或强军计划的各地考生。

注：已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进行过“待录取确认”手续的推免生，无需再参加网上确认。

二、网上确认时间及考点审核时间

网上确认上传材料时间为10月31日-11月4日（每天9:00-22:00，逾期不能网上确认），补充上传材料的截止时间为11月5日17:00（逾期不能补充材料）。

考点工作人员审核时间:2022年10月31日—11月5日，每天08:30—12:00，14:00—17:00。

考生在规定时间内，进入登陆页面后，输入学信网账号、密码，核对本人的网报信息、按要求上传相关材料照片后等待考点审核结果，网上审核通过的考生视为报名成功。在审核期

内，网上审核未通过的考生可补充相关材料，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视为报名成功。逾期不再办理确认手续。建议考生不要在确认的最后一天提交审核材料，以免因审核不通过没有足够的时间准备补充材料而错过网上确认。

三、网上信息确认流程及所需提交材料及标准

（一）网上确认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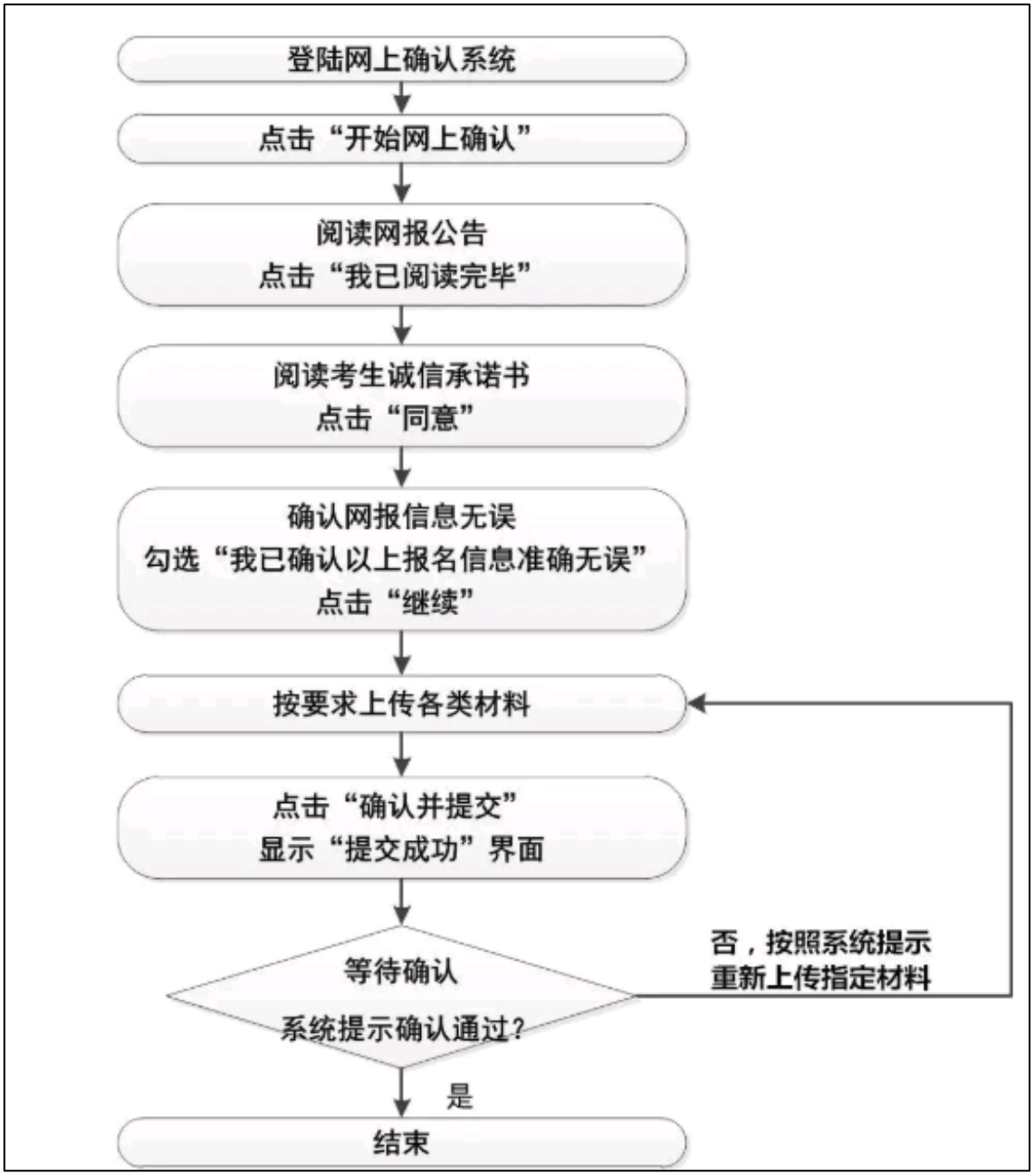

（二）网上信息确认需提交材料及标准

为便于考生提前准备确认材料，现将网上确认时考生应提交材料公布如下：

1．所有考生网上确认必须上传的材料及标准（以下 3 项为所有考生必须上传项，请按要求上传，否则影响审核结果）

（1）本人近三月内正面、免冠、无妆、彩色电子证件照（白色背景，宽高比 3:4），要求详见下图：

（2）本人身份证原件正反面照（分正、反面两张上传，请确保身份证边框完整，字迹清晰可见，亮度均匀）。

网上确认前考生应保管好本人居民身份证，可提前准备好符合标准要求的身份证正反面照片和近期手持身份证正面的照片；网上确认期间发现身份证遗失，又无上述照片的，可以办理临时身份证，网上确认时上传临时身份证正反面照片和手持临时身份证正面的照片（下载准考证前须办理好正式身份证并将照片上传至指定邮箱）。网上确认结束前仍未上传相关材料的，无法通过网上确认，本次报名无效。

（3）本人手持身份证照片，照片要求如下图：

标准示例照片

1、拍摄时，手持本人身份证，将持证的手臂和上半身整个拍进照片，头部和肩部要端正，头发不得遮挡脸部或造成阴影，要露出五官；
2、仅支持jpg或jpeg格式，建议大小不超过10M；
3、确保身份证上的所有信息清晰可见、完整（没有被遮挡或者被手指捏住）；

拍照要求：请不要化妆，不得佩戴眼镜、隐形眼镜或美瞳拍照；照明光线均匀，脸部不能发光，无高光、光斑，无阴影、红眼等；头发不得遮挡脸部或造成阴影，要露出五官；能如实地反映本人近期相貌，不得使用美图、PS 等照片编辑软件处理，不得用照片翻拍。

2.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须上传本人《2023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登记表》。

附件2

2023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登记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婚姻状况	
政治面貌		籍　贯	
民　族		身份证号	
户口所在地详细地址			
人事档案所在单位（定向单位）及通信地址	单位		邮政编码
	地址		
现工作或学习单位		本人联系电话	
毕业学校及专业			
毕业时间		最后学位	
		最后学历	
报考类型	□博士研究生　√硕士研究生		
报考单位		报考专业	

1. 自愿报考本计划、签定定向协议书并严格遵守协议。
2. 毕业后，在职考生回本人原工作单位就业；非在职考生回本人生源地省份或内蒙古、广西、贵州、云南、西藏、青海、宁夏、新疆（含兵团）就业。硕士毕业至少服务5年（含5年，其中内地西藏班、新疆班教师和管理人员为8年），博士毕业至少服务8年（含8年）。
3. 毕业后，在职考生派遣回原工作单位，非在职考生派遣回定向省份毕业生就业工作主管部门或定向地区就业单位。南疆条件艰苦考生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和学生档案，按派定向协议转回原工作单位或定向省份毕业生就业工作主管部门。

注：考生若同意上述3项内容，可在考生签字栏中签字，经省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盖章后确认报考资格。

考生签字：　　2022年10月12日

在职考生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1. 本表一式三份，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省招办、招生单位各留存一份；
2. 异省跨地区应届毕业生可用传真方式与生源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进行资格确认。

3.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须上传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内页。

字第　　号

男性应征公民入伍批准书

　　同志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的规定，积极应征，经政治考核、体格检查合格，符合服现役的各项条件，于二〇一六年九月一日批准入伍。

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市、区）人民政府　征兵办公室

二〇一六年九月一日

此批准书装入本人档案　　办公室制发

姓别　男

出生年月

公民身份号码

专业名称或职务　消防战士

专业编码

军衔

批准机关

4．报现役军人考生报考研究生考试须上传军人身份证件。

5．网上报名期间显示学籍学历校验未通过的考生，须根据实际情况上传有关证明材料，具体情形如下：

（1）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成人应届本科毕业生须上传《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更新日期：2019年7月1日

姓名					毕业照片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年10月		
院校				层次	本科
院系				班级	
专业	土地资源管理			学号	
形式	普通全日制	入学时间	年09月01日	学制	4 年
类型	普通高等教育	学籍状态	毕业（毕业日期： 年06月30日）		
在线验证	在线验证码	微信扫一扫，使用小程序 1、扫码获取"学信网报告在线验证"小程序		小程序扫一扫，在线验证 2、使用小程序扫码验证	

（2）自学考试届时可毕业本科生，须提供考籍所在地省级教育考试机构出具的自学考试成绩证明；

（3）国家承认学历的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须提供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所就读高校出具的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证明。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更新日期：2019年7月1日

姓名					毕业照片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年10月		
院校				层次	本科
院系				班级	
专业	土地资源管理			学号	
形式	普通全日制	入学时间	年09月01日	学制	4 年
类型	普通高等教育	学籍状态	毕业（毕业日期： 年06月30日）		
在线验证	在线验证码	微信扫一扫，使用小程序 1、扫码获取"学信网报告在线验证"小程序		小程序扫一扫，在线验证 2、使用小程序扫码验证	

（4）往届毕业生须上传《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2001 年以后的毕业生）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2001 年以前的毕业生）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6．按报考点设置要求，须上传的有关证明材料，具体情形如下：

户籍所在地为武汉市的往届毕业生须上传户口本个人页（集体户口仅提供个人单页）；户籍所在地不在武汉市的往届毕业生可提供有效的武汉市居住证原件或上传近 3 个月（2022 年 8-10 月）的社保缴费凭证(考生可登录湖北省政务服务网或使用鄂汇办 APP，查询打印个人社保参保证明)，且网上确认时不应离职、社保不应停缴。（只能提供 7-9 月的可补充上传单位开具的在职工作证明，社保证明需带有武汉市社保局授权码，方便工作人员查询）。

武汉市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专用）

姓名		性别	女	社会保障号	
个人编号				当前人员类别	职工
当前所在单位编号及名称				武汉　　公司	

本地参保缴费情况

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生育保险
缴费起止时间	201505-201810	201505-201810	201505-201810	201505-201810	201505-201810
缴费月实际数	34	34	33	33	33

基本养老保险近30个月本地参保缴费情况

记录月数	缴费基数（元）	缴费类型	记录月数	缴费基数（元）	缴费类型
2[illegible]9	3[illegible]	正常	201[illegible]	[illegible]	正常
2[illegible]1	3[illegible]	正常	201[illegible]	[illegible]	正常
2[illegible]1	3[illegible]	正常	201[illegible]	[illegible]	正常
2[illegible]3	3[illegible]	正常	201[illegible]	[illegible]	正常
2[illegible]5	3[illegible]	正常	201[illegible]	[illegible]	正常
2[illegible]7	30[illegible]	正常	201[illegible]	3[illegible]3	正常
2[illegible]9	30[illegible]	正常	201[illegible]	3[illegible]3	正常
2[illegible]1	30[illegible]	正常	201[illegible]	[illegible]3	正常
2[illegible]1	30[illegible]	正常	201[illegible]	[illegible]3	正常
2[illegible]3	30[illegible]	正常	201[illegible]	[illegible]3	正常
20[illegible]5	35[illegible]	正常	20[illegible]	[illegible]3.3	正常
20[illegible]7	33[illegible]	正常	20[illegible]	[illegible]9.6	正常
20[illegible]9	33[illegible]	正常	20[illegible]	[illegible]9.6	正常

备注：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公民身份证号码；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外国人所在国家或地区代码、有效证件号码组成，具体详见《在中国境内就业的外国人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6号）。

2、本证明打印时为证明地当前参保情况，仅供参考，由参保人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人自行负责。

3、本证明出具3个月内可在"武汉市社保信息查验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网址：www.wh12333.gov.cn

授权码：　YGXDP661

武汉市社会保险 网络查询专用章

7. 其他证明材料

（1）本科期间更改姓名或身份证号的在校应届生，除须上传《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并上传公安部门出具的身份信息变更证明或包含曾用名的户口本个人页；

（2）毕业后更改姓名或身份证号的考生，须上传《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并上传公安部门出具的身份信息变更证明或包含曾用名的户口本个人页；

（3）毕业后学校更名的考生，须上传《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2001 年以后的毕业生）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2001 年以前的毕业生）；

（4）在校研究生报考须上传所在培养单位同意报考证明。

（与其他注意事项重复）特别提醒：考生提交材料务必真实、有效，凡不按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录取的，责任由考生本人承担。请考生务必认真核对本人网上填报的信息。填写毕业日期、毕业证书编号等信息时请认真仔细检查，确保与证件完全一致。学历审核未通过的考生，请尽早按系统提示，办理相关学信网的学历认证手续。报名信息错误须在网上报名期间修改，确认时一律不作修改。根据要求，网报时间结束后任何考生信息不能修改。

上传图片要求：照片内容要求真实有效，不得做任何修改（不能使用美图、PS 等照片编辑软件处理，不得用照片翻拍）；要求对焦准确，照片清晰不模糊，照片中文字可肉眼识别。

审核结果通过确认系统反馈，请考生及时登录确认系统查询审核结果！一般情况下在24小时内完成审核；遇提交材料考生人数过多或其他特殊情况将适当延时。

请考生及时关注确认系统中对审核结果的反馈提示。提示“审核通过”的考生，请认真准备参加考试。凡是提示“审核不通过”的考生请根据提示及时重新提交相关材料并等待审核。

不符合我校报考点条件的考生，请尽快重新选择符合条件的报考点，以免耽误您的学习和考试！

四、其他注意事项

1．考生登录系统确认前应仔细阅读《2023年湖北省硕士研究生考试诚信应考承诺书》。通过本系统网上确认成功的考生，视为已签署承诺书。

2．考生仅能确认一个有效的网上报名信息。考生需对本人的网报信息进行认真仔细地核对，并在规定时间提交相关材料完成网上确认。根据教育部文件规定，所有考生均应当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3．根据教育部规定，往年研究生考试中作弊被停考的，还在停考期的考生今年不允许报考。违反此规定报名或网上确认的考生，报名和网上确认无效。

4．如有疑问，请与华中科技大学（4202）报考点办公室联系。

电话：027-87541746。

五、考试须知

1．2023 年硕士研究生考试均在标准化考场进行，考生须凭身份证刷证入场，未携带身份证的考生一律不能入场考试。

2．考场配备有视频监控、金属探测仪、无线信号干扰器等设备，考场统一配备计时钟，考生不得携带计时用具。请考生确认时注意阅知相关规定，以免影响考试。

3. 考试前 10 天左右，考生可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陆研招网下载打印准考证。考生须使用 A4 纸打印《准考证》，《准考证》正反面在使用期间均不得涂改。

重要提示：考生准考证是成绩查询、复试、录取等阶段重要凭证，请注意及时下载保存电子文档，12 月 26 日教育部网报系统关闭后即无法打印。

因本考点有武昌、汉口两个校区，相距遥远，具体考试地点请务必在下载打印准考证后仔细核对清楚，并在考前确认考场的具体位置。

4．请认真阅读准考证上的考试信息及考生须知，考试信息如有误应立即与报考单位的研招办联系，以免影响考试。

5．考试时间：2022 年 12 月 24 日—25 日，超过 3 小时或有使用画板等特殊要求的考试科目在 12 月 26 日进行。

6．选择我校 4202 报考点的考生可于 12 月 23 日下午通过查看我校研招网有关考场安排的公告，以获知具体考场楼栋等信息，但不得进入教学楼及考室。

7．诚信报名，诚信考试。考前应仔细阅读诚信应考承诺书和《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33 号）。根据教育部规定，本次考试中作弊的考生，将视不同情节给予暂停参加各种国家教育考试 1 至 3 年的处罚。在校生参与作弊的，由其所在学校按有关规定给予处分，直至开除学籍；在职人员参与作弊的，将通知其所在单位，由其所在单位视情节给予党纪或政纪处分。考试作弊涉嫌违法，如有违犯，交由司法机关按刑法修正案（九）第 284 条进行处理。（刑法修正案（九）第 284 条“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组织作弊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第一款规定的考试的，处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

特此公告！

华中科技大学报考点

2022 年 10 月 25 日